文化地标与历史情怀

——读雨燕长篇小说《盐大路》

□范咏戈

在谈论长篇小说《盐大路》之前，我想首先引用两段话。一是获得2014年诺贝尔文学奖的法国作家莫迪亚诺的获奖感言中的一段。他说：“那个时代(19世纪)，时间过得比今天缓慢许多，这种缓慢非常适合小说家的工作。从那以后，时间开始加速向前，这也解释了为何旧时代的文学家们能够建立起那种类似天主教教堂一样宏伟壮丽的文学大厦，而如今的作家只能有一些分散的、碎片化的作品问世。”二是土家族作家雨燕在《盐大路·后记》中的一段话：“我的‘挑二’们靠卖苦力生存，却淋漓尽致地彰显着生命的本真；我的梅子镇(柏杨镇)原始破落，却是那样的闲适安宁、清幽古朴。无数次我都想回到小镇，在乡音乡情里，在古树绿水间，在‘陈规陋习’中终老一生。我固执地认为，生命存在的形式并不重要，快乐与否才是检验其价值的重要标尺。”这两段话有联系吗？答案是肯定的。莫迪亚诺的话讲出了一部分真实，但我们的时代注定只能写出一些碎片化的作品吗？怕是未必。后一段雨燕的话里有中国文学的另一种回答。正像有论者所说，无论是莫言笔下的高密东北乡的乡土小说，还是贾平凹的商州系列小说，还有许多许多能够称得上“教堂式”作品的，至少都不是碎片式的。虽然眼下我们还不能把雨燕和莫言、贾平凹等放在一起评论，但我以为至少从雨燕的两部长篇——《这方凉水长青苔》与《盐大路》来看，可以说她的作品具有某种“文学教堂”的品格。无论《这方凉水长青苔》中的大水井，还是《盐大路》中的盐大路，雨燕在一个个文化地标下演绎出有历史情怀的故事，以独特视角还原并解读了渐行渐远的历史烟霭，用原生态的生活图景引导读者感悟生命的本真，重新定义并赋予鄂西土家文化遗存以生命，使本来加速的时间在她的文字里变得缓慢。雨燕在其作品中和别的作家在“比慢”而不是“比快”。这种书写立场正是产生教堂式作品的前提。

说到在规定的乡土化的场景中讲故事，不少作家也在这样做，但由于以现时替代现实，以历史代替历时，所以就少了那一份厚重和风致。雨燕的作品之所以比较厚重，是因为她深深扎根于那片土地，土地上的养分已化为她的灵与肉。她以文化的眼光加以吸收，以摇曳的笔致加以演绎。大水井和盐大路经过作家的艺术再造，已经不是原来文化遗存意义上的大水井与盐大路，而变成了个人的、天然的、人性的大水井与盐大路。盐大路，既是山民“挑二”们的谋生路，也会是他们的不归路。梅子镇的“挑二”们为了挣一担盐钱，翻鹞子山，走清风垭，“清风垭只有半边街，一边是湍急的河，一边是陡峭的崖”。闷兜第一次出挑，快上老鹰岩时累得吐了血，才把媳妇娶进屋的刘茧巴在野人孔遇到了棒老二打劫丧了命……极致的乡土风光也是极端恶劣的生存环境。然而为了起码的温饱，“挑二”们只有把命交给盐大路。带队的吕大树吩咐大家把绑腿扎紧和他一起吆喝：“云里老鹰岩，谁都不敢挨，鹞子飞不过，猴子不敢踩。有勇敢打虎，无勇怕老鼠。啥子老鹰岩，是只鸡崽崽，挑二打杵咚咚响，剁成骨块块！啥子卧龙寨，同样不例外，杀了龙王好做菜，喝酒又吃肉，川盐挑进来！”《盐大路》的整体气韵就像一棵被雷击了的枯树挺立在鄂西大山，露出棱棱的骨干。这里什么也不见，只见苦难和苦难之余向上的意志。中国以农立国，最初的民歌便是关于农人的：“日出而作，日入而息，凿井而饮，耕田而食，帝力于我何有哉！”这既表示快乐也表示反抗。同样，雨燕让我们从《盐大路》中读出了山民骄傲的自白。

雨燕很会讲故事。在鄂西大山中，所有的故事都带有传奇性。但雨燕不会仅仅停留在传奇本身，而是在追寻着生存本义，即人应该怎样活着。在《盐大路》中，青苹、康怀远、吕大树和花喜鹊等人，包括最后也成长为盐大路中真正挑二的青苹的儿子闷兜，他们在和生活抗争中体现出来的那种坚韧、善良、义气以及敢爱敢恨的血性，燃烧了作者的激情，也感染了读者。吕大树和土匪棒老二斗，和官府斗，环境再艰苦，只要他在，“挑二”们就有了主心骨。他去世时，整个梅子镇以最高的规格给他举办了丧礼。而为生活所迫嫁给蒋老板后来又沦为妓女的花喜鹊，为了除掉“挑二”们的共同敌人棒老二而被官府判了死刑。全梅子镇的人都要凑钱来救她。青苹年轻守寡，丈夫在盐大路上失联，她一直带着儿子守候，忍受了孤儿寡母的一切辛酸。遇上真爱她的康怀远却又不得始终。而康怀远到梅子镇来，在生存的挣扎中，不仅酿酒失败还死在异乡，在死的时候他还是留恋梅子镇。作品的暖色在于终于让他实现了诺言，将家传“十里香”酒曲秘方带给了青苹，青苹又以亡夫之礼安葬了康怀远。这一段爱情荡气回肠，超越了乡土小说的风花雪月，写出了生命绝唱。

可贵之处还在于不管是大水井还是盐大路，雨燕都让我们看到一个江湖。“江湖”二字最早出自于《庄子》，当泉水干涸，两条鱼靠仅存的一点水互相依存，庄子曰：“相濡以沫，不如相忘于江湖。”此后，古龙借杀手燕十三之口说：“人在江湖，身不由己。”何谓“江湖”？有人的地方就有江湖。江湖既不是溪水也不是大海。溪水容纳有限，而大海却让人望而却步。只有江湖才既有溪的绵长又有海的深沉，所以江湖梦一直是中国传统文化的独有解读。雨燕在书中用个性化的解读给人以抵抗钢筋水泥文化的力量，启悟人们寻找人的原始生命力的源泉。诚如吕大树临终时的自我评价：“老子好歹在盐大路上纵横了20年，拎死过豹子，挑百多斤上老鹰岩如履平川，孤身一人打趴几十个棒老二，夜闯鬼号丧，把黄瓜秧母女收拾得不敢要银子……”就是这样一些有血性、有义气以及善良的人，相互给予彼此以安慰。康怀远与张麻脸同行，张麻脸摔死后钱在康怀远手里，他却拿出修路、树碑，上刻“坑坑洼洼一辈子，坦坦荡荡一路人”，心想让过路客天天念张麻脸，超度张麻脸升天。穷但不贪财，正是这种底气，青苹孤儿寡母才能活出人样来。当终于酿出来酒时，母子俩一碗接一碗地喝酒、抱头痛哭的场景甚是感人。包括昧着良心做了错事的骡子，关键时候挺身而出与官府对抗，要报东家之恩。正是这些山民的江湖情义构成了故事的传奇性，也赋予了土家山川丰富的文化意义与历史情怀。

作家的才华还在于语言。作者的鄂西方言，能指与所指精确对应，使作品颇有“无韵之离骚”的感觉。当然，这部作品还可以更注意节制，如做法事等描写稍微多了些。人物命运、性格塑造还欠丰满。但这些已不影响我赞同这种评价，即雨燕的作品达到了能和当下全国优秀长篇小说对话的水平。

寻找失踪的母亲

——帕蒂古丽《散失的母亲》读札

□赵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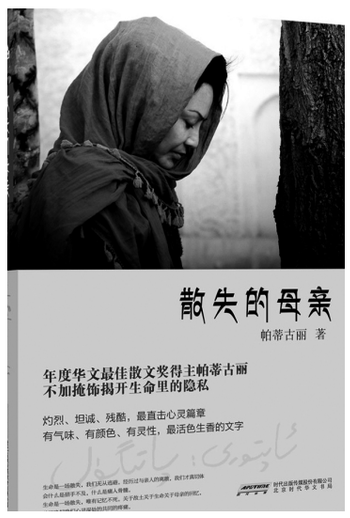

苦难，还有生存的窘迫，是一个写作者储藏最深的矿藏，然而，每一次挖掘，都是对自己内心的一次手术。阅读维吾尔族作家帕蒂古丽的散文集《散失的母亲》，像在暗夜里听一首悲伤的弦乐，有好多次，读得疼痛，放下书，安静地回忆自己的过往，一种更深沉的伤怀涌上来。

是的，弦断了几次，帕蒂古丽用文字将弦接上，弹奏出来的声音有些暗哑，几近失声。

最真切的生活如同流水，从未间断。帕蒂古丽的母亲是个因饥荒逃难至新疆的回族姑娘，而父亲是新疆土生土长的维吾尔族。父母亲生活习惯的各种差异给孩子带来很多可以观看的争吵。比如母亲每天晚上都喜欢将一个尿壶放到床边，而父亲则整天埋怨母亲的这个习惯。父亲觉得在房里吃饭，又在房间里拉尿，本身就是一种矛盾。作为对母亲这个习惯的对抗，父亲常常带着家里的几个孩子，一起在院子里或者田地边上，仪式一般，集体露天撒尿。

贫穷总会让人记忆深刻，在帕蒂古丽的记忆里，弟弟一直都是饥饿的，母亲没有奶水，弟弟又一直想吃。母亲就在乳头上抹辣椒油，这样，弟弟一吃便被辣椒油呛哭了，只好断奶。

贫穷使得帕蒂古丽幼小时的日常生活也充满了难题，父亲为了养活这些子女而忙碌不堪，生活中的一些委屈该如何排泄呢，父亲的方式便是骂人。帕蒂古丽笔下的父亲是这样的：“父亲是如此热衷骂我们，我们是如此热爱父亲的骂。我们在骂声里获得的安全感，远比骂声带给我们的气馁多得多，我们安然接受父亲的骂，从不抱怨和抗拒。父亲用骂声来确认，我们都是他和母亲错误结合的结晶，父亲在骂声里不断强化自我认错感，对于我们，骂声则一遍又一遍地证明我们来历确凿。”

母亲呢，母亲几乎是以私奔的方式嫁给了年长她22岁的父亲，于是便有年龄上的差距以及生活习惯的差异，从此开始磨合、碰撞。自然，母亲也是父亲漫骂的对象。

帕蒂古丽4岁时，母亲患上了精神疾病，时好时坏。患病的原因是一把菜刀。经过是这样的：文化大革命前后，村里的一位知青被怀疑偷了公共的红糖，因为他的老婆正怀孕。这自然是要开批斗会的，就在开批斗会的前一夜，这位会计拿着一把菜刀抹脖子自杀了。那个年代，人们对死亡一事十分害怕。做一个棺材需要3天，这3天的时间需要有人看守会计的尸体。而这个活最后落到了大胆的帕蒂古丽父亲的头上。3天结束后，父亲将死者自杀用的菜刀带回了家。母亲无意中发现了这把刀，又看到刀上布满了死人的血，不由得一声尖叫，将刀扔到了灶火里。后来觉得不放心，又把已经烤红了的刀捞出来，扔到门外的河坝里。大概是被鬼魂附体了，母亲将刀扔到河里以后，自己也跳进了河里。幸好附近有人，将母亲救了上来。从此以后，母亲的精神出了问题。

母亲先是不停地将自己家里的刀藏起来，父亲买了一把又一把，而母亲却一次又一次将刀藏起来或者丢弃。直到父亲去世，母亲的疾病越来越严重，终于在一个春节，帕蒂古丽和母亲、妹妹在一张大床上睡午觉，醒来后发现母亲不见了。

母亲在此之前已经走失过几回，但不是她自己走回来了，就是被好心的人给送了回来。这一次，母亲彻底丢弃了她自己，再也没有回来。

从此以后，帕蒂古丽生活在一个寻找母亲的焦虑中，她甚至活在某种虚无中，有很长一段时间，她从自己或者姐姐妹妹的身体里来找母亲的样子。

她这样写她的状态：“我摸摸自己的身体，感觉妈妈的肉长在我的骨骼上，腰腿酸痛时，我用妈妈的表情体验疼痛……我替妈妈吃她最喜欢吃的食物，吃很多，然后装着她的样子很满意地打嗝。”

帕蒂古丽开始后悔自己以前对母亲的忽略，母亲的衣服都成了她的衣服。怕母亲尿裤子，帕蒂古丽给母亲的旧内裤缝上一层毛巾绒，可是那样的内裤洗完了以后，总会很干很硬。母亲每一次换上内裤，都会在院子里走上一阵子，以适应内裤的干硬。母亲失踪之后，很长一阵子，帕蒂古丽总是自己穿着破旧的内裤，她是想体验母亲在日常生活里吃过的苦头。

《散失的母亲》是帕蒂古丽对个人史的记录。翻页时几乎能看到帕蒂古丽在城市的街头贴寻人启事的样子。母亲的精神疾病时好时坏，但是，即使是清醒的时候，母亲也被儿女们视为精神病人，这一定也伤害到了母亲。帕蒂古丽这样写她的内疚：“过去，无论她清醒还是糊涂，我们都不肯承认她是一个正常的人，几乎可以这样说，我们用自己认定‘她是一个精神病人’这个无理的说法，固执地剥夺了母亲做一个正常人的权利。”

母亲的散失，成为帕蒂古丽内心一个永远无法愈合的伤口，也成为她文学创作的开始，她要在自己的散文里与母亲再一次相遇。差不多，她写下她自己的母亲，也就找到了母亲。她在自己的写作中与母亲相遇，并抱头痛哭。

最美的风景留在心中

——读巴·那顺乌日图散文集《来自阳光草原的祝福》

□张锦贻

对于巴·那顺乌日图来说，散文集《来自阳光草原的祝福》是很重要的一本书，因为他在这本书中描述了他的家国情怀、民族情感，阐释了他的艺术情结、文化情思。这本集子是用他近20年的时间写成的，是用心写出来的。

那顺生长在内蒙古科尔沁草原，他到过许多地方、看过许多风景，他的人生单纯而丰富。他把经历过的地方、体悟过的风景真正留住，留在了这本书里。

这是一本真切、诚挚而又温和得令人感动的书。我读后觉得，作者就像和一个熟稔的朋友在谈天说地。从书中，我们不仅可以读到寥廓天空下的广袤大地，还可以体悟作家过往人生的足迹与感受。他对草原上明媚阳光的真率珍爱、对大地上蓬勃生机的深切热爱，以及对走向繁荣的美丽家园的深情祝愿充满书中的每一个文字。

在阅读的过程中，扑面而来的是作家心中的至爱关怀以及根植草原的生态意识。在那顺笔下，草木有着人类难以企及的风范，无论是微小的还是广大的，无论是茂盛的还是零落的，它们总是尽自己的所有燃烧着生命的光华、润饰着大地的光彩、洇染着时间的光环。如他在《科尔沁，我遥远的家园》中这样描写家乡的四季：“五月，甘旗卡镇那柔软的柳丝从蓝天挂下来，以一缕缕情丝，给人间带来春天的问候”；“夏天，我故土的包大力干山那俯首吸饮洮儿河水的样子，很有诗意”；“秋的声音从罕山那面走来，穿过牧场和田园，送来丰收的信息”；“雪是科尔沁之冬的灵魂。科尔沁人倾听着它那在天空中飘洒的言语，播撒一串汗水，唤出了绿意的萌动”。作家面对不同季节的家乡山水，倾情地传递着诗意的审视和心灵的触摸。他在亲近、感知自然中发现了自然的善和美，就怀着一种敬仰之心、博爱之情来加以赞颂。其中的种种描写，无不流露出一颗敏感的心对于生命忧患的沉思和对生命意义的寻绎。

在那顺笔下，山高水低，花团锦簇，人与自然在这里合奏交响，昭示出一种人生的堂奥，呈现着一种透彻的醒悟。风景，在那顺心里，既是一种美的意象，又是一个温暖人性的象征，还是一处生长思想的地方。作者把秀美的风景不断被演绎成优美的篇章：从广阔的呼伦贝尔到神妙的锡林郭勒，再到美丽的克什克腾……作家多角度、多侧面地发现了大自然多姿多彩的美，而且以自己独特的审美情怀，创造出不一样的审美氛围。比如，《喧闹的银浪》这样描写科尔沁的河流：“银浪喧闹的乌力吉木仁河横穿我神圣的故乡。起舞的银浪把心中的欢歌奏响。昔日的歌声中充溢着威严和雄壮，竖起的翅膀扇醒了沉睡的山岗。琴弦弹响搏击生活的乐章，豁亮的胸膛呼唤水草丰美的牧场。”作家把面前的风景审美化、心灵化了。他的诗性的语言，使读者能够聆听到万物各自的心声，感受自然生命的跃动。这些语言，因为作家情感的渗入，变得色彩缤纷、张力弥漫；这些情感，也因为作家思想的张扬，变得节律柔和、起伏有致。

作者在发现自然美的同时，思索着自然与社会的和谐，思辨着自然与人生的关联，思考着自然与世界的共进。如《绿色拥抱通辽城》这样写到：“在穿城而过的西辽河两岸种树造林，呈现出沙漠节节后退、绿树成荫、碧水环城的新景象。绿色在阳光下向远处延伸……她绿了一条路又一条路，绿了一片草滩又一片草滩，绿了一座沙丘又一座沙丘……有了绿，大地才萌发那么多希望。”他随意平实的描写流露着睿智，语言简洁却很有分量，能够一语中的。

就这样，作家根据自己和家乡人民共同经历的生活、一起经受的现实，构筑起一个独特的艺术世界。这个世界的一端是作家切切生活过的科尔沁，另一端则连接着外面的世界。作为一位来自草原的蒙古族作家，作者走出家乡、走进异域而又深恋家乡、深爱民族。这源于一种深沉的民族情怀。

需要特别谈及的是，这本书的后半部分专门地写了作家心中时常惦念着的亲朋师友，以及留下深刻印象的文坛人物。这不仅写出了诸多普通人的非凡举止，还写到了一些公众人物的别样风采。前者如《慈爱与希冀——农民父母和他们的儿女们》《牧马人的情和爱》，后者如《腾格尔的家园情怀》《纪念魏巍有感》。这些作品，或以时间地点切入，或从人物话语导入，或凭场景渲染起笔，或用理性哲思开篇，各不相同、各呈异彩，却都体现着作家对他们的深深理解。他没有局限于表层的描写，而是深入地去刻画与讲述，带给读者许多质朴的、纯粹的东西。因此，这些作品不仅留下了不同人物的剪影，见证了时代风云的变幻，更显示其思想的深度、广度和文化底蕴，具有了耐人寻味的可读性。

总之，我读这本散文集，既读到阳光、读到祝福，也读出艰辛、读出力量，进而读出思想的光芒。

以大歌唱响侗族人民的心声

——评杨林的长诗《侗族大歌》

□唐军林

有许多诗人都不太喜欢写长篇史诗，因为它要求写的不只是诗人对一段历史或生活的小感触，而是需要诗人投入大量的时间和精力对整段历史、整个民族有着全面而又透彻的了解，并对许多史实做到烂熟于心。只有这样，才有可能写出很真实又很感人的诗句。别林斯基说过：“任何伟大的诗人之所以伟大，是因为他的痛苦和幸福深深植根于社会和历史的土壤里，他从而成为社会、时代以及人类的代表和喉舌。”诗人杨林曾生活在他出生的侗乡，对本民族的生活习性、风土人情耳濡目染，日久生情、久揽于胸。经过诗人的精心蕴酿，它才从赖以生存的民族土壤中脱颖而出，成为优美的诗句。这些诗句委婉曲折地诉说着侗族人们为了存活而不断迁徙的历史，处处散发着祖辈们的奋斗热情。

诗可以呈现心灵的变化过程，在大致轮廓还未形成前，可能它就有了如此这般的构想。全诗由引子、序曲、起源、咏叹、唱和、寻觅、约定、传承、尾声九章组成，通过500多行诗句从不同的角度演绎出了一个古老民族的爱恨情仇。像许多史诗一样，它也是靠许多史实来支撑的，然而这些史实构成的叙事性并没有引起我的厌倦，因为诗人所诉说的不是枯燥无味的历史说教，而是融入了他对本民族的复杂情感。这些诗句也出自诗人对本民族没有特定文字所产生的无法平静的心境。这个民族的文化和历史，靠的是“祖辈传唱到父辈，父辈传唱到儿孙”的方式来传承，这自然会淡去一些历史细节，也给族人追溯本源带来难以消融的痛楚。

然而这些痛楚在诗人心里积压到一个临界点，像是偶然又是必然地爆发出不可抗拒的力量，激励着源源不断的诗情，促使他写出如此大气而又有灵魂的史诗。这种深沉的情感，不是他的一时冲动或瞬间感悟所得，而是在日积月累的压抑中喷涌而出的。沿着诗的轨迹，我能感受到诗人心的颤动：“逶迤，是春天渡过秋天/是一个民族牵着姓氏，牵着手/高举火把和吆喝，穿梭生存之中/涓流纵横，在脚下汇集每一条出路/淹没于山林，汉子成群结队/弯弓长矛，与野兽争食/用一座座坟茔照亮嚎啕与悲鸣/草裙赤脚，女子手挽手下河捕捞/网鱼捉虾，日子挨着日子/风雨挨着风雨/与草木一起繁育，代代相传/在自然之上，立于自然/远古是一万年磨砺的伤口/跟随山径作长久的跋涉，洞穿黑夜/星辰闪烁之处，开启下一个黎明”。这种最原始的生活方式，这种勇于与野兽争食的抗争，无异于在刀尖上舔血。然而，他们并没有沉沦在“用一座座坟茔照亮嚎啕与悲鸣”中，而是在“跟随山径作长久的跋涉，洞穿黑夜、星辰闪烁之处，开启下一个黎明”中向往新日子。一个人对生活有了美好的展望，日子就是过得再艰难也容易挺过。一个吃苦耐劳的民族经历了几千年的风风雨雨，勇往直前地跋涉了过来，而当今的风和日丽与民族融洽更让他们感到坦然。

面对如此厚重而又悲怆的民族史，诗人从今天回顾历史，更多体悟到的是侗族人民的宽厚和包容。在大是大非的面前，大爱是一个民族的立足之本，诗人只在笔下隐隐地透出一点心中的不平：“迁徙，踏过伤口锈蚀的山峦/往事足以埋藏生存的欲望/刀光游走之下，仇恨吞咽/再次深入荒芜，背井离乡/一个朝代有独自的王，异族在鄙夷中/被逼退，蚕食，挤压/交出土地和尊严，涉水而去/在荒山杂草间，砍开另一条路径/山顶积雪，溪水潺潺/跟着鸟鸣，心里的火焰越来越旺/与世道比较，野兽长啸/却抽空肺腑的愤恨，如此温暖/只要有爱，只要坚忍成命定的山石/叠加起来，又一个村寨悬空而立/所有屈辱和哀伤，在歌喉里消融/在跌宕的树林中，穿越时间的困惑”。在其中，我们能感受到一种不平之气，但是他们却并没有在心中埋下仇恨的种子，而是将“所有屈辱和哀伤，在歌喉里消融”，渴望在内心获得一片安宁。但这并不是说族人缺乏血性，“揭竿而起的是所有的族人/为最后的圣地，那不屈的根/其实，历史是迁徙而成的/是农耕烟火而继的//只想繁衍后人，贫居无闻/只想独立自强，与世无争/血性从胸部往外张扬，牺牲/用倒下的身影穿越古今/用焚毁存留精神的墓地/民族，英雄的赞歌灌溉侗乡流域”，这又是何等的悲壮。

整首诗并没有被民族的坎坷和屈辱所笼罩，诗人尽量用轻快的笔调向世人展示出侗族人民的美好生活。在“唱和”与“传承”中，诗人忍不住亮开诗喉引吭高歌。祥和的气氛很容易化去心中的积怨，诗人期望美好的现实生活拂去族人对往日的哀思，真挚而奔放的情感不时地溢出诗句，如泣如歌，娓娓道来。比如，“行歌坐夜，隔着山对唱/嗓子嘶哑成岁月的归程/胸中的豹子，撕咬骨头的野性/歌声牵着歌声，心牵着心/歌唱吧，相爱吧/高山是百鸟和鸣，树的腰肢/流水是秀发披肩，山风的颜色/哪里有爱，哪里就是落脚的村”，这些激情澎湃的文字，很容易把读者带入一种高于生活的精神境界。

作为侗族文化三宝之一的鼓楼，不仅体现着文化的传承，也象征着侗寨的心脏，在侗族人心中占有很重的位置。过去寨老用它来击鼓报警和击鼓议事，如今却成了侗族人们倾诉情感、轻歌曼舞的重要场所。在他们的心里有“节日，银饰跳动的芳香/穿越厚重的历史，把声音擦亮/把血液沸腾的天空擦亮”的愉悦，更有“鼓楼，一棵迎风飘扬的树/一道精神笔直的刃/响彻，从塔顶蔓延/一直波动心弦那荡漾的波浪/向心而聚，为那深沉的呼唤/为那骨髓里熠熠的火光”的激越。这些情感满怀的诗句，不时地引导着族人走出那片哀婉的天空。

侗族人民很善于把族群生活融入歌里，一代代传唱下来。在他们的心里，可以放弃自己肥沃的土地避居深山老林，可以为了生存而在恶劣的自然环境中寻找一处安身之地……可发自心底的歌却不可缺失。他们视歌为宝，似乎谁掌握的歌多谁就是最有知识、最懂道理的人，也是最受族人尊重的人，因此激励着许许多多侗族人自小就学歌唱歌。歌成了他们赖以生活的精神支柱，也成了他们表达喜怒哀乐的方式。他们总会把自己喜逢乐见的人和事编进歌里，并自如地唱出来。诗人有过很长一段时间生活在族群里的经历，自然受到了歌的熏陶，诗句中情不自禁地流露出这些歌的特性，这反而映衬出那潜移默化的民族情结。

风雨桥也是侗族文化的结晶。在诗人的笔下，风雨桥就这样自然而然地呈现在眼前：“风雨桥，一世的牵绊，一世的飘摇/……一个梦开始的地方/一段可以承接的远方/大山弹拨着千年的琴弦/只为你一次出走，一次回眸”。轻轻地读着这些诗句，宛如歌在心头吟唱。优美的旋律，激越的情感，在一种半是忧伤半是憧憬的心境中荡漾。风雨桥，这伴随着侗族人们生活的桥，它所承载的已不只是生活的过往，更多的是人们对它的眷恋。当旅行者的脚步踏在这飘摇的桥上，无不为侗族人们的勤劳和智慧赞叹。

在我看来，诗和歌好比一对孪生姊妹，诗需要歌的通俗易懂，歌需要诗的意境，二者兼得，更容易产生共鸣。同时歌的语言特色也给诗带来了活力，这种文字所带来的直白反而更好地渲染出了诗人的情感，轻巧地掩去了一些诗中所带来的不足。

读完这首长诗，我深深地为不屈不挠的侗族人民所震撼。它是诗人追求自身价值的一次寻根之旅，也是新乡土诗派所追求的“精神回归”、“自然回归”、“家园回归”、“生命回归”的集中体现。诗人用真挚的情感展现了绵延几千年的侗族生存空间，把神秘的侗族文化诗意地呈现在读者面前，让我领略了这真实而又神秘的侗族世界。尽管诗中的那些艰辛不可能再在生活中重演，我还是把它存留在心间，不时地让它教我珍惜现在。它是一首诗，却有歌的通俗易懂和扣人心弦的明快；它是一首歌，却有丰厚的诗质和内涵，而其内在的旋律也很适宜去传唱。特别对于这个口口相授的民族，它的传唱肯定会产生深远的影响。同时，他对先辈们的缅怀与崇敬也是他们族人共同的心愿，随着唱和的逐渐深入人心，更容易散发不灭的光芒。